约翰福音

约翰福音的基本信息:

- **内容**: 从耶稣复活后的视角来讲述弥赛亚,神的儿子耶稣的故事;他道成肉身,将神显明出来,借着十字架使人得享祂的生命。
- 作者: "记载这些事的"是耶稣所爱的门徒(约21:24),很有可能指西庇太的儿子使徒约翰(但在本卷书中却未提他的名字)。
- **写作日期**: 未知: 可能于公元90—95年左右。
- 受信人: 见约翰一书, 这两卷书关系紧密。
- **重点:** 耶稣是弥赛亚,是神的儿子;他道成肉身,在十字架上受死,显明了神的爱,并将世人赎了回来;做他的门徒意味着要"常在葡萄树(耶稣)上",要结果子(像他一样去爱人); 祂把圣灵赐给祂的子民,让他们继续自己的工作。

《约翰福音》概要

约翰福音是基督教信仰的伟大宝藏之一。约翰有意从耶稣复活并赐下圣灵(见2:22; 12:16; 14:26; 16:13-14)这个视角来讲述耶稣的故事,使信徒进一步确信他们所信的真理(有人背弃真理,有人不接受真理的背景下),借着道成肉身,神最终已完全显明出来。这里充分展现了神的爱。约翰记录过程中,将耶稣的故事置身于最广阔的圣经故事的架构中:取了人形的那一位就是道,道在起初与神同在,万物是借着祂造的(1:1-4,10)。但是取了人形的那一位也是被钉十字架的那一位,祂是神的羔羊,是"除去世人罪孽的"(1:29)。约翰也要表明道成肉身的儿子实际上就是犹太人长期以来期待的弥赛亚。

如此耶稣突然出现在历史的舞台上,凡犹太人能想到的盼望都在祂身上得到了应验,同时祂也成了"救世主"(4:42)。因为祂是(永活的)神的儿子,祂所赐的就是生命(神自己的生命),就是永生。

约翰以序言开篇,在序言部分用诗歌的形式表述了这里的大部分思想(1:1-18), 在为故事做铺垫的过程中,他将神学和历史紧密地交织在了一起。故事本身由两个主要部分组成,并以耶稣的大使命为结语。 在第一部分中,耶稣首先向门徒表明自己是神的儿子(1:19-2:11),他们因此得见"他的荣光"(1:14),就"信他了"(2:11)。接着耶稣向"世界"(2:13-12:50)显明祂是弥赛亚,是神的儿子。约翰以犹太人的节期为背景讲故事,将此表现出来。他在这些节期的言谈举止应验了人们对弥赛亚的许多盼望,而这盼望(特别地)通过与宴席有关的仪式表现出来(逾越节,2:13-4:54;安息日,5:1-47;逾越节,6:1-71;住棚节,7:1-10:21;献殿节,10:22-42;最后一次逾越节[序幕],11:1-12:36)。这部分还会发现七个"兆头"和七个"我是"的语句(耶稣对自己身份的确认)。第一部分以双重结语结束,叙述了耶稣第一次遭到部分犹太人反对的故事(12:37-43),接下来解释了耶稣的意义及祂的使命。

与逾越节有关的两段叙事(2:13-4:54; 6:1-71)也预见了第二部分最后一次的逾越节。这里首先集中在继续耶稣事工的门徒身上,继而又集中在十字架上(18-19章),在这里,神的儿子就自己的事工(带着得胜的声音)喊着说"成了"(19:30)。叙事本身以耶稣的复活结束(20章),尤其集中在他对门徒的托付上(20:19-23),并借多马需要看见来衬托那些没有看见就信的人有福了(24-31节)。

阅读约翰福音的具体建议

继符类福音之后阅读约翰福音,让人印象最探刻的就是这卷书与其他福音书的迥异之处。不仅耶稣事工的主要场景不同(在耶路撒冷而非加利利),而且整个事工本身看上去也很不同。这里,你看不到弥赛亚的秘密(耶稣在一开始就公开承认自己是弥赛亚);这里也没有比喻(但是使用了大量象征性的语言);没有赶鬼的故事;没有耶稣在旷野受试探、登山变象或者主的晚餐。其重点不在神的国度上,而是在耶稣自己的身上(他是赐永恒生命者)。这里的教导并不是简短精悍,便于记忆的,大部分教导以长篇讲话的形式出现。正如一位学者所表达的那样:"约翰似乎属于另一个世界。"

原因在于约翰有意从自己所认识的耶稣的视角来讲述他的故事。另外,在历史上约翰所处的时代(约公元90-95年),有假先知否定耶稣道成肉身、祂受死的救赎意义以及祂的复活,没有爱心是这些人的标志。约翰在回应这些异端邪说。所以约翰从复活后的角度来写这卷福音书的部分原因,可追溯到当时的历史处境。约翰多次强调耶稣存在于有血有肉的历史中(如他感到疲乏、干渴、为死人掉泪;他在十字架上,

有血和水从他的肋旁流下来)。要点在于,约翰及他的读者所认识的耶稣——那位已 升天的神的儿子,他在地球上曾经真正地过着人的生活,他活在历史上犹太教的环境 之中。

约翰独特的视角也为故事中的两个现象——其中许多叙事的性质以及使用的词汇具有双重意义做出了解释,与象征的手法紧密关联。你需要随时聆听话语中两个层面的意思。约翰通常以叙事开始,继而演化成长篇的讲话。有时你不明白耶稣的讲话停在哪里,哪里是约翰自己在解说。

约翰在这里借"讲道"复述故事时,他热切地关注三个方面的间题。其中两个方面出现在 20 章 30-31 节,他陈述了写作的目的。首先,他特别要表明耶稣是历史上真真切切的一个人,是犹太人的弥赛亚,门徒曾经明明白白地承认祂就是弥赛亚 (11:27),耶稣自己也确认了这一点(4:25-26;5:46;10:24)。因此其中部分"我是"的语句充满了对旧约的暗示——牧人 (结 34 章)、葡萄树 (赛 5:1-7)、粮食 (出 16 章)。

耶稣进入了以色列的角色(葡萄树),祂也是以色列的君王弥赛亚(牧人)。最重要的是,约翰将整个故事置于耶稣应验了犹太人对弥赛亚的盼望的背景之中,这些盼望与节期庆祝活动的方方面面都有联系,这些通常向我们是隐藏的,但是他和他的读者却很清楚。例如,在住棚节,圣殿里特殊的倒水的仪式(在犹太法典中有记述)。这个仪式首先与旷野里磐石出水有关(出 17:1-7);用与弥赛亚有关的方式来解释,是指弥赛亚将要赐下圣灵的意思。正是在这个节期"最伟大的日子里",耶稣大声喊着说,"人若渴了,可以到我这里来喝。"约翰接着解释说,这是指着要赐圣灵说的(约 7:37-39)。读这卷福音书绝不仅仅像乍看上去那样简单,这一点很重要。

其次,约翰也很注重要表明耶稣是犹太人的弥赛亚。耶稣不是别的,正是神的儿子(诗篇 2:7 中对犹太人的弥赛亚的称谓,现在被认为是三位一体的第二个位格)。神自己借着耶稣,在肉身显现。约翰利用一切可以利用的机会,不断重复强调这个主题。

这两个方面直接引向第三个方面福音的"痛苦",这在犹太人拒绝他们的弥赛亚时发生。准确地说,是因为耶稣宣告自己神性的缘故。这首先出现在序言(1:10-13)中,后来成为贯穿整卷福音书的副主题,在 2:13-12:50 尤其如此。这并不是人们通常所说的反犹主义(犹太先知强烈谴责同胞们没有跟随神的时候要比这还严重);相反,这种痛苦是从一颗破碎的心中流淌出来的,因为百姓没有跟随弥赛亚。那些能够认识耶

稣的人,因为不愿意冒风险,怕失去自己所拥有的一切,所以拒绝了他。但是不管别人怎么样,约翰明确相信耶稣是为世人死的,也是为犹太民族死的(11:51-52)。